

##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302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七街1號  
承辦人：蔡文琳  
電話：(03)551-8160分機138  
傳真：(03)558-5752  
電子信箱：20049951@hch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新縣衛毒防字第11035004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10年新竹縣藥癮替代療法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計劃書)(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eattach.hsinchu.gov.tw/JAppendix/>【登入序號：J01215】)

主旨：為強化執行藥癮替代療法相關人員專業知識與治療性評估及因應藥癮者處遇技巧，辦理「110年新竹縣藥癮替代療法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0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辦理。
- 二、旨揭教育訓練辦理2場次，活動時間110年4月21日、5月28日，08:30-17:00。
- 三、檢附教育訓練計劃書1份。
- 四、各場次全程參與者將提供8小時「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人員訓練證明」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登錄。
- 五、「衛生福利部藥癮治療人員訓練證明」將以藥酒癮醫療個案管理系統發放電子證書，不再提供紙本證書，請與會人員於報名時提供有效電子郵件俾利作業流程。
- 六、本課程申請成癮醫學會、精神專科醫師、藥師、護理人

心理健康科 110/03/29 13:13



1G1100026664 無附件



員、臨床心理師、職能治療人員及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時數視審核單位核發而定）。

七、課程期間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環保杯，場地停車費需自行吸收。

八、參訓人員請自備口罩做好健康管理。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東元醫療社團法人東元綜合醫院、大安醫院、新仁醫院、培靈醫療社團法人關西醫院、林醫院、竹信醫院、陽光精神科診所、六竹診所、安立身心診所、瑞安診所、台齡身心診所、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國軍桃園總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敏盛綜合醫院、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大千綜合醫院、桃園市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毒品防制及心理衛生中心

副本：本局毒防心衛科



裝

訂



線

